

2004 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参考用书

● 初级会计资格

经济法基础 学习指南

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参考用书编审委员会 编

QUANGUO KUAJI
ZHUYE JISHU
ZIGE KAOSHI
CANKAO
YONGSHU



经济科学出版社

● 初级会计资格

经济法基础 学习指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命题研究中心 编

QUAN GUO CHU JI
ZHUAN YE JI SUI SUI
ZHUAN KE SHI SHI
CANG SHI
YONG SHI

2004 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参考用书

初级会计资格

经济法基础学习指南

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参考用书编审委员会 编

经济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经济法基础学习指南 / 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参考
用书编审委员会编. —北京: 经济科学出版社, 2003. 12
2004 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参考用书
ISBN 7-5058-3923-3

I. 经… II. 全… III. 经济法 - 中国 - 会计 -
资格考核 - 自学参考资料 IV. D922.29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109750 号

责任编辑: 李宪魁
责任校对: 王肖楠
版式设计: 代小卫
技术编辑: 邱 天

经济法基础学习指南

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参考用书编审委员会 编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 北京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编: 100036
总编室电话: 88191217 发行部电话: 88191540

网址: www.esp.com.cn

电子邮件: esp@esp.com.cn

北京天宇星印刷厂印刷

河北三河德利装订厂装订

850 × 1168 32 开 9.375 印张 220000 字

2003 年 12 月第一版 2003 年 12 月第四次印刷

印数: 35001—45000 册

ISBN 7-5058-3923-3/F·3226 定价: 18.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前 言

会计资格考试作为一种专业技术职称考试，其通过与否直接关系到广大会计从业人员的切身利益，是会计人员所必须正视的。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已经进行了十多年，其间上千万会计人员参与其中。会计资格考试的内容随着中国会计制度的变革也一直在不断地发展变化着，因此，会计资格考试已不仅仅是一种职称考试，也是广大会计人员通过会计考试来学习会计新知识和新法规、增强实务操作能力的一种最有效的途径之一。

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的大纲及教材曾进行过多次调整，现在使用的大纲及复习教材是根据财政部和人事部于2000年9月联合修订印发的《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暂行规定》及其实施办法中规定的初级会计资格考试、中级会计资格考试科目的要求来编写的，并经过人事部审定。具体包括《初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大纲》、《初级会计实务》、《经济法基础》、《中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大纲》、《中级会计实务（一）》、《中级会计实务（二）》、《财务管理》和《经济法》。初级会计资格考试科目要求在一次考试内全部通过，方可获得初级会计资格证书；中级会计资格考试科目要求在连续两个年度内全部通过，方可获得中级会计资格证书，只有获得了初级会计资格证书或中级会计资格证书，用人单位才可以相应聘任为会计员、助理会计师或会计师。

为帮助考生正确理解考试大纲的精神，掌握考试用书的内容，以顺利通过考试，上海国家会计学院、中国财政经济出版

社、经济科学出版社组织多名专家，根据2004年度考试大纲和考试用书的内容，编写了《2004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学习指南》、《2004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问题解答》两套丛书，供广大考生及有关人员复习时参考。

1. 《2004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学习指南》丛书

本套丛书根据2004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大纲及考试用书组织编写，旨在全面系统地帮助考生准确理解考试用书中的各知识点及重点、难点；同时体现知识更新的要求和会计资格考试侧重实务、具有一定的灵活性和综合性的特点，对新知识和涉及多个知识的综合问题进行了重点讲解，以提高考生的应试能力。本套丛书的特点是讲练结合、系统、全面、重点突出、针对性强。具体包括《初级会计实务学习指南》、《经济法基础学习指南》、《中级会计实务（一）学习指南》、《中级会计实务（二）学习指南》、《经济法学习指南》、《财务管理学习指南》六册，每册内容包括学习目的与要求、内容提要、历年试题解析、练习题、练习题参考答案与解析，以及专门应对综合题的综合练习等。

2. 《2004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问题解答》丛书 (附光盘)

本套丛书紧扣2004年度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用书，对教材中不易理解的内容、容易混淆的地方以及上海国家会计学院视野网站交流中心学员交流及答疑的问题进行了归类整理，从考生的视角出发，有针对性、有重点地进行了重新阐释，通俗易懂，变抽象问题为具体方法，突出问题所在，提供一种更加明确的解决问题的方法及思路，旨在帮助考生学习、思考两结合，提高应试技巧及答题能力。具体包括《初级会计实务问题解答》、《经济法基础问题解答》、《中级会计实务（一）问题解答》、《中级会计

实务（二）问题解答》、《经济法问题解答》、《财务管理问题解答》六册，每册内容包括对近三年考试试题的综合分析，对2003年考试试题的单独分析、每章答疑、2004年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模拟试题两套。每册后附有光盘一张，内有2004年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模拟试题六套，供考生在复习时进行自我测试。

另外，上海国家会计学院远程教育网站——SNAI在线（www.esnai.net）为购买上述图书的考生提供了免费的上网时间，该免费卡为单一编码，附在每本书内页的最后面，考生可以通过编码上网获得上海国家会计学院远程教育网站专家的指导。上海国家会计学院远程教育网站经财政部批准于2002年成立，已连续举办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培训两年，考生反映良好，为提高全国会计专业人员的整体素质，提高相关考生的考试通过率起了较大作用。考生也可以通过此编码来确认所购图书是否为正版。

我们衷心希望考生通过仔细阅读考试用书及上述两套丛书，顺利通过考试。

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参考用书编审委员会

2003年11月

目 录

第一章 绪 论	(1)
学习目的与要求	(1)
内容提要	(1)
练习题及答案与解析	(3)
第二章 企业法律制度	(21)
学习目的与要求	(21)
内容提要	(21)
练习题及答案与解析	(24)
第三章 公司法律制度	(48)
学习目的与要求	(48)
内容提要	(48)
练习题及答案与解析	(51)
第四章 合同法律制度	(80)
学习目的与要求	(80)
内容提要	(80)
练习题及答案与解析	(83)

第五章 会计法律制度	(120)
学习目的与要求	(120)
内容提要	(120)
练习题及答案与解析	(123)
第六章 税收法律制度概述	(154)
学习目的与要求	(154)
内容提要	(154)
练习题及答案与解析	(160)
第七章 流转税法律制度	(168)
学习目的与要求	(168)
内容提要	(168)
练习题及答案与解析	(171)
第八章 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	(206)
学习目的与要求	(206)
内容提要	(206)
练习题及答案与解析	(209)
第九章 税收征收管理法律制度	(232)
学习目的与要求	(232)
内容提要	(232)
练习题及答案与解析	(234)

第十章 金融法律制度	(256)
学习目的与要求	(256)
内容提要	(256)
练习题及答案与解析	(260)

第一章 绪 论

【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本章学习，掌握经济法律关系的概念及其要素。熟悉法和法律的概念；熟悉违反经济法的法律责任；熟悉经济纠纷的解决途径。了解经济法的概念；了解法律关系发生、变更和消灭的概念及条件；了解经济法实施的概念。

【内容提要】

一、法和经济法的概念

法的本质为法是统治阶级意志的体现。法的渊源有：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特别行政区的法律、规章和国际条约。法律规范通常由假定、处理、制裁三部分构成。法律规范可依不同的标准进行分类，按照法律规范的性质和调整方式，可分为义务性规范、禁止性规范和授权性规范；按照法律规范的强制程度的不同，可分为强制性规范和任意性规范。按照解释法律的主体和效力的不同，可将法律解释区分为正式解释和非正式解释。正式解释又分为立

法解释、司法解释和行政解释；非正式解释又分为学理解释和任意解释。

二、经济法律关系

经济法是调整因国家对经济活动的管理所产生的社会经济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经济法的调整对象包括四种经济关系：市场主体调控关系、市场运行调控关系、宏观经济调控关系、社会分配调控关系。

经济法律关系的主体包括国家机关、经济组织、社会团体、经济组织的内部机构和有关人员以及个人；经济法律关系的内容包括经济权利和经济义务；经济法律关系的客体包括物、智力成果和行为。经济法律关系发生、变更和消灭，必须具备三个条件：有相应的法律规范依据、有法律主体、有法律事实。

三、经济法的实施

经济法的实施，指经济法主体实现经济法的活动，通常包括经济守法、经济执法和经济司法。违反经济法可能承担民事责任、行政责任或者刑事责任。经济法主体间就经济权利和义务发生争议时，可以选择仲裁或者诉讼的方式解决。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认为行政机关的具体行政行为侵犯其合法权益的，还可以申请行政复议。

仲裁制度主要介绍了仲裁适用范围、仲裁的基本原则、仲裁委员会的设立、仲裁申请条件、仲裁协议、管辖、仲裁庭的类型、仲裁裁决、仲裁调解等内容。

诉讼制度主要介绍了审判组织、审判方式、回避制度、公开审判制度、两审终审制、地域管辖、起诉条件、行政诉讼不调解原则、上诉等内容。

行政复议制度主要介绍了申请、复议机关、复议期间不停止执行的原则、行政复议决定、重新作出具体行政行为的要求、复议决定生效时间、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的关系等内容。

【练习题及答案与解析】

一、单项选择题

1. 按照法律规范的性质和调整方式分类,我国《会计法》关于“任何单位不得以虚假的经济业务事项或者资料进行会计核算”的规定属于()。

- A. 义务性规范
- B. 禁止性规范
- C. 授权性规范
- D. 任意性规范

答案: B

解析: 见教材第5页。“不得”表明是禁止的行为,故属于禁止性规范。

2. 下列法律解释中,不具有法律效力的是()。

- A. 立法解释
- B. 学理解释
- C. 行政解释
- D. 司法解释

答案: B

解析: 见教材第7页。其他三种解释都是正式解释、官方解释,具有法律效力,只有学理解释不具有法律约束力。

3. 下列表述中,反映了法的本质的是()。

- A. 法是统治阶级的国家意志的体现
- B. 法是国家制定或认可的规范
- C. 法凭借国家强制力而获得遵行

D. 法是明确而普遍适用的规范

答案：A

解析：见教材第2页。其他三项都是法的特征，只有A是法的本质特征。

4. 我国《会计法》第3条规定：“各单位必须依法设置会计账簿，并保证其真实、完整”。该法律规范属于（ ）。

A. 授权性规范

B. 禁止性规范

C. 义务性规范

D. 任意性规范

答案：C

解析：见教材第5页。“必须”表明做某事的义务，属于义务性规范。

5. 在我国法的渊源中，由国家最高行政机关国务院制定、发布的规范性文件是（ ）。

A. 宪法

B. 法律

C. 部门规章

D. 行政法规

答案：D

解析：宪法由全国人大制定，法律由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部门规章由国务院的有关部门、委制定。

6. 国家机关是经济法律关系中最重要主体。在该类主体中，具有特殊地位、担负组织管理协调经济职能的是（ ）。

A. 各级立法机关

B. 各级行政机关

C. 各级人民法院

D. 各级人民检察院

答案：B

解析：见教材第10页。只有行政机关具有对经济的组织管理和协调的职能。

7. 在下列经济法律关系的主体中，属于经济法律关系中最广泛的主体的是（ ）。

- A. 国家行政机关
B. 企业
C. 个体工商户
D. 经济组织的内部机构

答案：B

解析：企业（包括法人企业和非法人企业）是市场中最主要的主体，是经济法律关系中最广泛的主体。其他三个主体也是经济法律关系的主体，但并非最广泛的经济法律关系的主体。

8. 下列各项中，不能直接引起经济法律关系发生、变更和终止的是（ ）。

- A. 法律规范
B. 法律事实
C. 法律行为
D. 法律事件

答案：A

解析：见教材第13页。法律规范是经济法律关系变动的依据，但其自身不能直接引起经济法律关系的发生、变更和终止。

9. 张某与H企业依照《合同法》的规定签订了一份合同，从而在两者之间形成了合同法律关系。属于这一合同法律关系产生的直接原因是（ ）。

- A. 张某
B. H企业
C. 签订合同的行为
D. 《合同法》的规定

答案：C

解析：法律关系产生的直接原因是法律事实，法律事实包括事件和行为两种，签订合同的行为是一种行为，其他三项都不是行为或事件。

10. 税务机关对有偷税行为的某公司进行罚款，这一现象属于（ ）。

- A. 经济立法
B. 经济执法
C. 经济司法
D. 经济守法

答案：B

解析：经济执法指经济行政机关将有关的经济法律适用具体的人或事的活动。

11. 因不动产纠纷提起的诉讼，有权管辖的人民法院是（ ）。

- A. 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
- B. 原告住所地人民法院
- C. 被告住所地人民法院
- D. 不动产所在地人民法院

答案：D

解析：见教材第24页。不动产纠纷只能由不动产所在地人民法院专属管辖，其他地方法院无权管辖。

12. 仲裁委员会作出的裁决书的生效时间为（ ）。

- A. 作出之日
- B. 送达之日
- C. 上诉期满的第二日
- D. 当事人同意之日

答案：A

解析：裁决书自作出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与法院判决不同，不存在上诉问题。与行政复议决定也不同，不是送达之日才生效。

13. 人民法院审理第二审民事案件，其审判组织为（ ）。

- A. 由审判员和陪审员组成的合议庭
- B. 由审判员组成的合议庭
- C. 由审判员担任的独任审判庭
- D. 由审判员与书记员组成的合议庭

答案：B

解析：人民法院审理第二审民事案件不同于第一审案件，只能由审判员组成合议庭。

14. 我国人民法院审理民事案件的一般地域管辖法院是（ ）。

- A. 被告住所地法院
- B. 原告住所地法院

- C. 纠纷发生地法院 D. 标的物所在地法院

答案：A

解析：我国的一般地域管辖实行原告就被告原则，即由被告住所地法院管辖。

15.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 ）侵犯其合同权益的，可以申请行政复议。

- A. 民事行为 B. 抽象行政行为
C. 具体行政行为 D. 内部行政行为

答案：C

解析：行政复议只针对侵犯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合法权益的具体行政行为。

16. 春江市隶属于大江市，位于春江市的春江国税局对该市的风江家具公司作出罚款决定，准备申请行政复议，该案的复议机关应当是（ ）。

- A. 大江市国税局 B. 春江市政府
C. 大江市政府 D. 春江市民国税局

答案：A

解析：对海关、金融、国税、外汇管理等实行垂直领导的行政机关和国家安全机关的具体行政行为不服的，应当向上一级主管部门申请行政复议；而对一般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的工作部门的具体行政行为不服，既可以向该部门的同级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向上一级主管部门申请行政复议。

17. 被申请人不履行法定职责的，行政复议机关应当作出的行政复议决定是（ ）。

- A.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的决定
B. 责令其在一定期限内履行的决定
C. 撤销具体行政行为的决定